

香港中文大學新亞書院

學長計劃 2016-17 年度

學長申請表格

填妥後請於 2016 年 9 月 15 日（星期四）前擲回香港沙田香港中文大學新亞書院誠明館一樓，註明「新亞書院學長計劃 2016-17 學長申請」。

本表格歡迎網上填寫：<http://www.na.cuhk.edu.hk/> 學生培育 -> 個人發展 -> 學長計劃

簡介

學長制度旨在以非形式模式向學員傳授知識及經驗，並為學員提供適切輔導，讓他們不論在個人成長，或是專業發展上都有進步。香港中文大學新亞書院於 2000 年成立學長計劃，每年參加計劃的人數超過 270 人。學員可在課堂以外，向來自不同專業、走在人生不同階段的學長學習。學長藉參與本計劃亦可回饋母校，為學生樹立良好榜樣，協助學生訂立並實踐他們的人生目標。

目標

- 為校友及學生建立學長/學員關係
- 為校友及學生提供一個互動平台，讓他們可以互相交流意見及經驗
- 通過緊密的學長/學員關係，擴闊學生視野及人際網絡
- 加強書院、校友及學生之間的關係

分組配對

新亞書院學長計劃自 2012-13 年度採取分組配對形式進行。配對組合按照學長學員報名時提供之職業、主修、技能及興趣等安排。由於大學主修種類日益繁多，配對未能確保所以組合完全吻合，學員應藉此機會從學長吸收新知識，擴闊自己的眼界。

同時，書院亦把幾個學長學員組合組成一個大組，目的是希望不同的學長及學員有機會互相交流，組織聯誼活動。讓學員可以從其他學長身上得到更多經驗交流機會。

查詢

助理書院發展主任（校友事務）張君恒先生 電話：+852 3943-9680 電郵：kelvin@cuhk.edu.hk

感謝校友付出寶貴的時間，擔任本年度之學長。為使本計劃順利進行，及作出最妥善的安排，請細閱並填妥本表格，如有任何疑問，歡迎查詢。此外，如書院及校友會之「新亞書院學長計劃統籌委員會」對您填寫的資料有疑問，或對您提供的資料感興趣，從而為本年度計劃加入新元素，我們可能會聯絡您。

下列表格分五部份。甲部將會轉交獲安排往相同大組之學長及學員，以及「新亞書院學長計劃統籌委員會」於本屆計劃所有相關活動中使用於本屆計劃所有相關活動中使用；乙、丙、丁及戊部只會作為內部分析用，不會向第三者提供。填寫本表格時，請於適用方格 填上 號。

甲部：個人資料 (將會轉交獲安排往相同大組之學長及學員，以及「新亞書院學長計劃統籌委員會」)

名片(如有)

相片(如有)

稱謂：先生/女士/教授/博士/其他(_____) (請刪去不適用者)

姓名：_____ (中文) _____ (英文)

學員可如何稱呼您？_____

主修：_____ 畢業年份：_____ (只接納畢業五年或以上者申請，即 2011 年)

其他學歷 (如適用)：_____

聯絡電話：_____ (可否用 What Apps 聯絡? 可/否)

傳真：_____

聯絡地址 (此項不會公開)：_____

電郵地址：_____

Facebook (如適用)：_____

請選擇您可提供職業指導的行業範疇 / 現職範疇 (可選多項，這將用作學長學員配對之主要參考)：

- 會計、審計 行政 建築 文學 藝術 設計 音樂 土木工程 政府 電子工程 財務、金融 酒店/旅遊/款客服務管理
- 資訊科技 法律 醫療、衛生 保健 傳媒、出版 公共關係、傳播
- 貿易 銷售及市場學 社會工作、輔導
- 教育(範疇 _____) 研究(範疇 _____) 其他(請註明：_____)

您可為上面選取的範疇加以描述，這樣有助書院更完善配對學長學員以及大組組合：

現職機構及職銜：_____ (已退休? 是/否)

請簡述現職工作(相關資料有助書院更完善配對學長學員以及大組組合)：_____

我通常於以下時間較為空閒，可與我聯絡或約見 (有關資料將用作配對之參考，亦能方便學員日後約見你)：(例：逢星期六下午至晚餐時段 / 一至三月都較空閒) _____

我有計劃於 2016 年 10 月至 2017 年 5 月期間長期離港*：是：時段 _____ / 否

*如果您有計劃長期離港，請您考慮能否持續以電郵、或以任何有效方式與學員保持聯繫。學員須於計劃期間與學長見面最少 2 次，以完成本計劃。

我的興趣與技能 (例：電影、舞蹈、烹飪、樂器...)：_____

本人同意新亞書院將上述資料轉交獲安排往相同大組之學長及學員，以及「新亞書院學長計劃統籌委員會」於本屆計劃所有相關活動中使用。

--甲部完--

乙部：其他資料、對本年度計劃之期望 (此部份有助更有效分配組別)

我是新學長

我參與新亞書院學長計劃共有_____年

我是香港中文大學其他同類計劃之學長 (請註明：_____)

參與學長計劃之原因：

經新亞書院現有學長介紹 (學長名稱：_____)

希望回饋母校

期望認識年輕的新亞人

其他原因：_____

期望學長：學員之比例：

1:1 1:2 1:3 1:4 無意見

期望學員之主修學院 (請填上 1 - 4 表示您的意向, 1 為最高)：

文學院 工商管理學院 教育學院 工程學院 法律學院

醫學院 理學院 社會學院

期望學員之主修學院學系：_____ (您可在此指明，書院會盡量配合)

其他之學員要求 (如語言、年級、特定興趣等, 書院會盡量按此配對)：_____

大組組合 我想與現職範疇是 _____ 的學長同組。(如無指定，我們可能編配不同現職範疇的學長同組，以擴大每個大組的多元性。)

對本年度計劃之期望

--乙部完--

丙部：協助學長舉辦活動 (不適用者無需填寫)

學長主辦活動

學長如能於 2016 年 11 月至 2017 年 5 月期間安排一個能容納超過 20 人的活動，書院將樂意協助報名、交通、場地、宣傳等安排，視乎活動型式。

我可舉辦以下活動

(*不包括任何由香港中文大學相關組織舉辦之活動，或直接、間接與學長有利益關係之活動)

活動性質：

機構參觀 (名稱)_____ 體育活動 藝術導賞 文娛表演 學術講座

職業講座 (只適用於行業介紹，不包括任何提供即時招聘或傳銷業務之講座。書院可能按講座的内容、性質，與您商討在 2017 年 1 月 7 日之《職業講座日》中舉辦。)

其他 (請列明)：_____

活動日期及時間 (擬定)：_____

活動地點 (擬定)：_____

參與人數 (請寫上最多可容納人數，最少 20 人)：_____人

您與該活動舉辦者之關係 (如適用)：_____

書院將於十月底 (成立典禮之前) 與您聯絡，詳細商討活動之可行性及活動細節。「新亞書院學長計劃統籌委員會」會因應各方因素 (如性質、日期、對象等) 而決定活動會否納入本屆計劃之彈性活動之中。書院會直接回覆您所草擬之活動會否舉行。

--丙部完--

丁部：成立典禮

新亞書院學長計劃 2016/17 成立典禮

成立典禮旨在為學長學員提供平台讓所有參與者首次會面，不同組別的學長學員也能互相認識。所有學員必須出席，盼學長預留時間出席與組員見面認識。

日期及時間：2016 年 10 月 29 日（星期六）下午 2 時至 5 時

下午 2 時至 2 時 45 分：學長簡介會

下午 3 時至 5 時：成立典禮及與學員見面

地點：新亞書院樂群館梁雄姬樓 1 樓新亞體育館

服飾：整齊便服

敬備簡便下午茶

本人

樂意 未克 參加 2016 年 10 月 29 日下午 2 時至 2 時 45 分舉行之「學長簡介會」。

樂意 未克 參加 2016 年 10 月 29 日下午 3 時至 5 時舉行之「新亞書院學長計劃 2016/17 成立典禮」。

--丁部完--

戊部：聲明、我對學長計劃的承諾

聲明

本人明白以上提供的資料將作為書院為本人配對同組學長及同學之用。如無完全合適的配對，書院將安排最接近要求的學長及同學與我同組。

我對學長計劃的承諾

校友擔任學長一職，書院非常欣慰及感激。唯為了整個計劃順利進行，書院希望學長能謹守以下幾點，為年輕新亞人樹立良好榜樣：

作為學長，我會：

1. 除盡量安排會面外，亦會主動以電話、郵寄、電郵或其他電子通訊方式與學員聯絡；
2. 為學員提供適時的支持及指導。

我不會：

1. 送贈名貴禮物予學員；
2. 說服學員加入任何政治黨派或其他與新亞書院無關的組織；或
3. 向學員銷售任何產品或從事其他關乎個人利益的活動。

本人明白及同意上列之學長計劃的承諾

其他注意事項

書院非常重視學長及學員享受學長計劃，希望學員能從中學習及豐富其大學體驗，同時亦使學長與現

時的新亞同學接觸。如果在計劃中學長試圖說服學員加入任何政治黨派或其他與新亞書院無關的組織；或向學員銷售任何產品或從事其他關乎個人利益的活動，書院已叮囑學員即時向書院提出，以便書院介入調解。相反，書院亦希望學長如實報告學員有否不當行為，書院會保留紀錄作學員日後報名參與其他書院活動之參考，或作適當輔導。

--戊部完--

簽署：_____

日期：_____